

宜宾市第一人民医院

2024 年护士规范化培训招生简章

根据国家卫健委《新入职护士培训大纲（试行）》和四川省《护士规范化培训试点方案》文件精神，为满足院校毕业护士继续教育和职业发展需要，发挥我院资源优势，提高毕业护士岗位胜任力，结合我院工作实际，现启动我院 2024 级护士规范化培训(社会人)招生工作。

一、招生条件

(一) 护理、助产专业全日制专科及以上学历的应届、往届毕业生。

(二) 取得护士执业资格(应届毕业生应 2024 年 7 月 31 日前取得毕业证和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成绩合格证)。

(三) 年龄：全日制专科学历 25 周岁以下(1999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出生)，本科学历 28 周岁以下(1996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出生)。

(四) 身心健康，热爱护理专业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素养，具有较强的团队合作精神，能胜任临床护理工作。

二、招生名额：85 名。

三、报名方式

(一) 即日起至 2024 年 1 月 22 日，采用网络报名方式进行，不组织现场报名。钉钉扫描下方二维码实名进入“宜宾市第一人民医院 2024 年护理规培招生群”。实名进入招生群后，本人在群内识别报名二维码如实准确填写报名信息，按要求上传资料。



(二) 报名成功后，按照群内流程打印“报名信息表”。

(三) 报考者须持本人报名信息表(贴自己近一个月内蓝底寸照)，和有效身份证原件，按照指定的时间和地点参加考试(钉钉群内通知)。未打印报名信息表，以及相关证件不符合规定要求而影响考试视为自动放弃。

（四）特别注意：请严格对照招收条件，如实正确填写个人信息！每位考生只能提交一次报名信息！请保证上传的支撑材料规范、清晰，网报的信息与支撑材料信息须一致，如有不符，一经查实，即刻取消考试、录取等资格。

四、招生程序

（一）考试面试

1. 理论考试:2024 年 1 月 26 日 **地点:** 宜宾卫校（叙州区瑶湾路 300 号）

理论考试内容：基础护理学、外科护理学、内科护理学、妇产科及儿科护理学。本次考试无考试大纲，不指定考试辅导用书，不举办、也不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。

2. 综合面试: 2024 年 1 月 27 日 **地点:** 宜宾卫校（叙州区瑶湾路 300 号）

综合面试评价内容：仪容举止、表达能力、逻辑思维能力、协调与应变能力、责任感与进取心等方面。

（二）成绩公布

1、总成绩=笔试*60%+面试*40%。

2、根据理论测试成绩从高到低排序，按照 1:3 比例进入面试，最后一名笔试成绩相同的，一并进入面试。进入面试人员名单将公布于宜宾市第一人民医院官方网站。

3、公示：根据总成绩排名，拟录取人员在宜宾市第一人民医院官方网站公示 5 个工作日。公示期间有问题反映并经查实不符合考试条件的拟录取人员，将取消录取资格。

（三）拟录取人员现场资格审查

1. 审核资料

（1）2024 年应届生：学信网学籍验证报告、身份证原件；

（2）往届生：学历（学位）证书原件、身份证原件、护士执业证（或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成绩通知单）原件。

2. 审核时间：2024 年 2 月 18 日——2 月 23 日。

3. 审核地点：宜宾市第一人民医院护理部（宜宾市第一人民医院行政教学区 2 号楼 1 楼）。

注意：不能按要求提供上述材料以及未按时参加现场资格审查的，视为自动放弃。

（四）体检

通过资格审查的人员在宜宾市第一人民医院进行体检，费用自理。

（五）报到

1. 报到时间：将通过钉钉群及录取通知书的方式进行通知。

2. 报到时应、往届生均应提供身份证、毕业证（学位证）、护士执业证（护士资格证）或护士资格考试成绩合格单原件及复印件各 1 份。未按规定时间报到的或未能按要求提供上述资料，视为自动放弃。

（六）补录

凡是在资格审查、报到环节出现录取人员缺额的，依据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，在规定时间内分别等额递补一次，递补人员在宜宾市第一人民医院官网进行公示，公示时间 5 天。

五、培训方案

（一）培训时间：24 个月

（二）培训内容：基础理论知识、常见临床护理操作技术、专业理论与临床实践能力培训等。

（三）培训考核：日常考核、轮转考核、年度考核、结业考核。

（四）培训证书：考核合格者将由四川省卫生健康委员会颁发“四川省护士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”。

六、培训保障

（一）质量保障措施

1. 相关的管床、操作等教学指标按照《四川省护士规范化培训标准（试行）》要求进行，切实保障护士规范化培训质量。

2. 按计划对轮转科室各类教学活动进行现场督导。

3. 定期开展规培学员座谈会及满意度调查。

（二）培训学员保障

1. 根据四川省护士规范化培训相关规定及医院相关政策，凡自愿以“社会人”身份参加我院护士规范化培训的学员，由医院与培训对象签订固定期限劳动合同，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。合同期限两年，合同期满，自动终止。培训基地和培训对象签订培训协议。

2. 培训期间的待遇按照四川省毕教办相关文件进行发放，另根据学员工作胜任力等给予一定绩效奖励。

3. 统一购买五险一金，个人缴纳部分由医院代扣代缴。
4. 培训合格后医院将择优留用学员，根据双向选择原则学员可自主择业。
5. 培训期间学员人事档案自理、食宿自理。
6. 食堂、图书馆、临床技能中心等对规培学员开放。

七、联系方式

1. 联系人：唐老师
2. 联系电话：0831-8240475
3. 咨询时间段：工作日：8:00-12:00，14:30-18:00.
4. 报名的考生务必下载“钉钉”，用“钉钉”扫描二维码进群，进群后方可提交报名信息，所有通知会通过钉钉群发布，不再另行单独通知，因没有进群或者进群后没有查看通知造成的后果，责任自负。
5. 联系地址：宜宾市第一人民医院护理部（宜宾市第一人民医院行政教学区2号楼1楼）。

